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2013-2014 年度西貢道路安全工作小組
二〇一三年第一次會議記錄(草擬本)

日期：二〇一三年八月八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四時正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邱戊秀先生(召集人)	下午四時正	下午四時五十一分
陳權軍先生, MH	下午四時正	下午四時五十一分
周賢明先生 MH	下午四時正	下午四時五十一分
張國強先生	下午四時正	下午四時五十一分
林少忠先生	下午四時正	下午四時五十一分
劉偉章先生, MH	下午四時十三分	下午四時五十一分
李家良先生	下午四時正	下午四時五十一分
陳樂欣女士 (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列席者

莊志強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東九龍交通部道路安全組
黃偉芳女士	香港警務處 東九龍交通部道路安全組
史東甫先生	香港交通安全隊 觀塘區指揮官
陸煜堃先生	香港交通安全隊 觀塘區署理高級隊監

召集人歡迎各位成員和部門代表出席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二〇一三年第一次會議。

2. 召集人報告，陳繼偉先生、簡兆祺先生、陸平才先生及吳雪山先生因事未能出席今天會議，並已向秘書處申請缺席。工作小組通過上述成員的缺席申請。

(一)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由於成員沒有就二〇一二年第一次會議記錄提出任何修訂，召集人表示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二) 討論工作小組職權範圍

4. 召集人請成員參閱文件(二)，本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在成員同意下，召集人表示通過本年度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為統籌2013-2014年度西貢區道路安全推廣活動，其性質為非常設工作小組。在本年度推廣活動完結後，將向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建議刪除本工作小組。

(三) 新議事項

2013-2014年度西貢區道路安全推廣活動

5. 召集人請成員參閱文件(二)有關2013-2014西貢區道路安全推廣活動的建議內容。

6. 在成員同意下，召集人表示本年度的主題為提高西貢區居民和學生的過路安全意識及正確使用單車。工作小組將聯同香港警務處東九龍總區道路安全組、觀塘區警民關係組、黃大仙區警民關係組及香港交通安全隊舉辦兩項活動，分別為(一)西貢區道路安全嘉年華及(二)道路安全宣傳教育工作，藉此提升道路使用者的安全意識。

活動(一)：西貢區道路安全嘉年華

7. 召集人表示，本年度計劃舉辦西貢區道路安全嘉年華，並請香港交通安全隊史東甫先生簡介嘉年華的活動建議。

8. 史東甫先生簡介西貢區道路安全嘉年華的活動建議，有關詳情如下：

日期	: 2014年1月5日(星期日)
時間	: 下午2時至5時30分
地點	: 將軍澳運隆路寶康公園硬地足球場
活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典禮儀式 • 遊戲攤位 • 警車及裝備展覽 • 綜合表演(如花式單車、樂器演奏、舞蹈表演及話劇等)
主禮嘉賓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西貢區議會正/副主席 •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正/副主席 • 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召集人 • 香港警務處東九龍交通部代表 • 香港警務處觀塘區代表 • 香港警務處黃大仙區代表 • 香港交通安全隊代表 • 西貢民政事務處代表

9. 召集人建議一如去年，請交通安全隊為道路安全嘉年華安排司儀。

10. 在成員同意下，召集人表示通過舉辦西貢區道路安全嘉年華及上述活動建議。

活動(二)：道路安全宣傳教育活動

11. 召集人表示，本年度計劃聯同警方於西貢區內行人過路處及將軍澳熱門單車徑地點進行宣傳教育活動，派發宣傳單張及小禮品，並請秘書簡介活動建議。

12. 秘書簡介道路安全宣傳教育活動的活動建議，有關詳情如下：

日期	: 2013年12月1日及8日(星期日) (於西貢區道路安全嘉年華舉辦前)
時間	: 下午3時至5時
建議地點	: <u>西貢區內行人過路處</u> - 西貢萬年街及附近一帶 <u>將軍澳熱門單車徑地點</u> - 寶豐路與毓雅里交界一段單車徑 - 尚德邨對出唐明街與唐俊街及寶邑路一段單車徑 - 將軍澳南海濱長廊(清水灣半島對出一段單車徑) - 將軍澳南海濱長廊(日出康城迴旋處一段單車徑)

13. 召集人請東九龍交通部道路安全組莊志強先生簡介現時警方進行的道路安全宣傳教育活動，特別是在將軍澳南海濱長廊單車徑一帶。

14. 警務處莊志強先生表示，警方於本年7月6日成立單車巡邏隊，警方軍裝人員會駕駛著單車於將軍澳單車徑巡邏及進行宣傳教育工作。警方會先向市民作出勸喻，並在需要時執法。此外，警方亦在海濱長廊一帶單車徑懸掛宣傳橫額，橫額上的宣傳標語包括「顧己及人，單車徑上勿步行」、「精明騎單車者，斜路急灣勿亂衝」及「腳踏單車樂趣多，安全至上樂融融」，一共6條宣傳橫額。藉此向市民宣傳小心使用單車及正確使用單車徑等道路安全信息。

15. 周賢明先生表示，建議秘書處向將軍澳醫院索取西貢區涉及單車意外的資料，透過索取單車意外的資料及事發地點，工作小組可計劃在有關地點進行道路安全推廣活動。根據撥款申請表，本年度西貢區道路安全推廣活動只準備製作10條宣傳橫額，他建議以其他可行途徑爭取資源印製更多宣傳橫額。此外，他建議工作小組於寶琳區進行單車安全宣傳教育活動。

16. 李家良先生建議工作小組於西貢區進行單車安全宣傳教育活動，包括西貢市中心惠民路巴士總站、西貢墟及西貢鄧肇堅運動場一帶。此外，他建議合辦機構留意宣傳橫額的質量及提醒供應商穩固地懸掛宣傳橫

額，以便來年可循環再用。他亦建議工作小組來年可考慮製作護腕作宣傳小禮品，相信會受市民歡迎。

17. 張國強先生建議警方分發道路安全宣傳海報予區內屋苑，令屋苑可張貼在當眼位置供居民參閱。

18. 警務處莊志強先生表示，警方可提供上述宣傳海報並分發予區內屋苑。此外，他表示警方會定時檢查宣傳橫額，確保宣傳橫額穩固地懸掛。

19. 林少忠先生支持警方分發道路安全宣傳海報予區內屋苑，並建議工作小組於山上地區如翠林及景明苑進行單車安全宣傳教育活動。

20. 在成員同意下，召集人表示通過舉辦上述道路安全宣傳教育活動及活動建議。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於 8 月 21 日去信將軍澳醫院，院方回覆表示傷害監察系統於 2011 年後已不能運作，翻查將軍澳醫院急症室的數據資料亦未能將交通意外資料細分至可分析涉及單車意外的地點及相關資料。】

活動預算開支

21. 召集人請成員參閱文件(三)撥款申請表。召集人表示，本年度西貢區議會就西貢區道路安全推廣活動預留可供申請的撥款金額為不多於 \$100,000。香港交通安全隊負責採購上述兩項活動所需的物資，預算開支為 \$106,000，將申請西貢區議會活動撥款的金額為 \$100,000，餘額則由交通安全隊的內部資源提供。

22. 在成員同意下，召集人表示通過本年度西貢區道路安全推廣活動的預算開支項目及活動撥款申請，並推薦予交通及運輸委員會通過。

【會後備註：在召集人同意下，香港交通安全隊提出修改向西貢區議會提交的撥款申請表中開支項目(14)攤位遊戲、(19)郵費、(21)風褸及(22)嘉賓及義工飲品的申請款額，惟申請西貢區議會撥款的款額總數不變。上述經修改的撥款申請表將提交於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三年第五次會

議通過。】

合辦機構工作安排

23. 有關本年度西貢區道路安全推廣活動中各合辦機構及秘書處的工作安排，召集人請成員參閱文件(二)，有關合辦機構的工作安排。

24. 在成員同意下，召集人表示通過上述合辦機構工作安排。

(四) 其他事項

25. 召集人感謝各合辦機構包括香港警務處東九龍總區道路安全組、觀塘區警民關係組、黃大仙區警民關係組及香港交通安全隊的參與及支持，並請成員踴躍參與本年度西貢區道路安全推廣活動，屆時秘書處將以電郵方式邀請成員出席活動。

(五) 下次會議日期及時間

26. 召集人表示，下次會議的舉行日期未定，如有需要召開會議，秘書處會通知成員有關安排。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

二〇一三年八月